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6-05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1日以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出,因会议紧急,公司同时以电话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并获得一致同意,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以现场加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均参会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15年度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要求,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15年度无形资产中的个别项目计提部分减值准备。本次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2,209.975.12元,将减少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9.975.12元。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所”)对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在符合亚太所对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期间,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中的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亚太所确认。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注:本次专项审计的范围及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说明

因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意见的审计报告,另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监管局于2016年5月5日下发的要件要求,公司需另行聘请具备较高专业能力的会计师事务所对2015年度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公司已聘请亚太所对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根据亚太所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12,706,336.03元,未达到2015年度盈利预测。
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调整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41,646.01
经审计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2,706,336.03
承诺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不低于125,000,000.00
差异数	-116,535,309.98
完成率	9.83%

二、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15年度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要求,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15年度无形资产中的个别项目计提部分减值准备。本次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2,209.975.12元,将减少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9.975.12元。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所”)对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在符合亚太所对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期间,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中的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亚太所出具的《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确认。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5.04万元,201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3.07万元。
因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1270.63万元,故未达到2015年度盈利预测。

经全体董事一致认为上述调整是必要的调整,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6-053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1日以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出,因会议紧急,公司同时以电话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并获得一致同意,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以现场加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三位监事均参会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15年度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要求,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15年度无形资产中的个别项目计提部分减值准备。本次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2,209.975.12元,将减少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9.975.12元。

经公司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6-054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所”)对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在符合亚太所对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期间,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中的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亚太所出具的《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确认。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5.04万元,201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3.07万元。
因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1270.63万元,故未达到2015年度盈利预测。

经全体董事一致认为上述调整是必要的调整,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6-05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1日以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出,因会议紧急,公司同时以电话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并获得一致同意,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以现场加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均参会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15年度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要求,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15年度无形资产中的个别项目计提部分减值准备。本次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2,209.975.12元,将减少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9.975.12元。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所”)对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在符合亚太所对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期间,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中的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亚太所出具的《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确认。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5.04万元,201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3.07万元。
因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1270.63万元,故未达到2015年度盈利预测。

经全体董事一致认为上述调整是必要的调整,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6-053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1日以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出,因会议紧急,公司同时以电话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并获得一致同意,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以现场加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三位监事均参会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15年度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要求,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15年度无形资产中的个别项目计提部分减值准备。本次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2,209.975.12元,将减少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9.975.12元。

经公司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16-066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配偶完成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朱先生配偶赵冬梅女士拟自2016年1月14日起,在未来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公开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不超过100万股。自2016年1月14日至2016年2月29日,赵冬梅女士累计增持74.07万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主体系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朱先生配偶赵冬梅女士。近日,公司接到赵冬梅女士的通知,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成。

自2016年1月14日至2016年2月29日之间,赵冬梅女士共计增持公司股份740,700股。2016年5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15年末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冬梅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2,112,0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92%。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16年1月14日,公司接到赵冬梅女士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本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
2.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流通股股份。
3.增持计划拟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不超过100万股。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16年1月14日计算的未来6个月内。
5.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自2016年1月14日至今,赵冬梅女士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序号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1	2016年1月1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60,000
2	2016年1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120,700
3	2016年1月2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50,000
4	2016年1月2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60,000
5	2016年1月2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40,000
6	2016年1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50,000
7	2016年2月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30,000
8	2016年2月1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40,000
9	2016年2月2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60,000
10	2016年2月2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50,000
11	2016年2月2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180,000
合计	-	-	740,7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1月16日、1月22日、1月23日、1月28日、1月29日、2月2日、2月20日、2月26日、2月27日、3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交所)、《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6-016号、《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6-016号、《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6-017号、临2016-018号、临2016-019号、临2016-021号、临2016-022号、临2016-024号、临2016-025号、临2016-027号、临2016-028号、临2016-029号公告。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自2016年1月14日至2016年2月29日之间,赵冬梅女士共计增持公司股份740,700股。鉴于公司于2016年5月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冬梅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2,112,0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92%。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朱先生及其配偶赵冬梅女士两人合并持有公司股份4,616,9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1%。
特此公告。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601020 股票简称:华钰矿业 公告编号:2016-029号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7月11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本次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在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6-128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新版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7月14日,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黑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GMP证书》。相关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岗路29号;
认证范围:进口药品包装(注射剂、治疗用生物制品);
证书编号:HL20160038;
证书有效期至:至2021年7月13日。

本次《药品GMP证书》的获得,表明公司进口药品包装生产线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16-025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子公司紫江创投参股公司所投公司 首发申请通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108次发审会议上于2016年7月13日召开,根据会议审核结果,上海康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首发)获通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紫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创投”)持有19.72%股权的上海旭鑫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上海康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6,650,600股,占该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4.82%。紫江创投持有20%股权的上海康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康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6,650,000股,占该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3.58%。

上述两家公司持有的上海康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

0056号】和修订后的2015年度报表,对2016年报表的期初数进行了修订,并按照口径对2016年一季度报表进行调整。

1.资产负债项目的调整主要是根据修订后的报表期初数进行相应的调整;
2.营业收入的调整,主要依据专项审计报告口径计入营业收入中心的租金收入导致一季度收入增加金额1,181,687.82元;同时按照口径计入营业收入中心“营业成本”金额1,326,045.81元;
3.由于与相关项目的金额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等相应进行调整,最终所得税费用调增金额2,543.39元;

综上,2016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调减共计435,985.76元,调整后2016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调整为17,330,475.22元。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专项审计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对相关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调整是必要合理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能够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对2015年度及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调整。

四、公司2015年度业绩承诺金额的修正说明
根据亚太所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706,336.03元,由此确定的2015年度业绩承诺金额为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方微电子”)及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承诺的2015年度业绩承诺金额为112,209,663.97元,大于其已支付的业绩补偿金额102,638,714.76元,产生差额9,645,949.21元。

根据盈方微电子及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于2016年5月6日所作出的如下承诺:如核查后确定的业绩补偿金额大于已支付的业绩补偿金额,则陈志成先生应在审计报告披露后的20个工作日内补齐差额。如盈方微电子未在承诺时间内补齐差额,则由陈志成先生先行履行2015年度业绩补偿金额修正程序。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
5.《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修订版);
6.《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修订版)。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盈方 公告编号:2016-055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5年度盈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修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4年,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方微”或“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方微电子”)及其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对公司2014年至2015年度业绩实现情况进行了承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的专项审核结果,现将修正后的公司201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作如下说明:

一、历史沿革
2012年12月31日,公司(前身为元元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筹元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元元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复牌的上市决定》(深证[2012]1469号),公司股票被核准恢复上市。2013年2月,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2014年6月3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审议通过。2014年7月15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

二、盈利预测承诺情况
1.相关承诺
2014年,公司当时的持股大股东盈方微电子及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在《元元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中承诺:
自盈方微电子受让的公司股份过户完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后,上市公司2014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2015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2,500万元;若未能实现上述任一年度业绩承诺,则盈方微电子应在公告以上各年度审计报告正式出具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公司予以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
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净利润(扣非后)承诺数-当年度经审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扣非后)金额
若当年微电子未能按照承诺支付现金补足补偿金额的,陈志成承诺将在盈方微电子上述义务到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向公司补足。

三、《备考盈利预测审计报告》中的2015年度业绩承诺
2014年5月,根据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备考盈利预测审计报告》【瑞华字[2014]第33010015号】,预测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241,646.01元。
四、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太A核字(2016)0056号】,2015年度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调整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41,646.01
经审计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2,706,336.03
承诺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不低于125,000,000.00
差异数	-116,535,309.98
完成率	9.83%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备考盈利预测审计报告》【瑞华字[2014]第33010015号】中的201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测数与对应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金额为116,535,309.98元,差异率为90.17%,未达到盈利预测业绩。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三元达 公告编号:2016-084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3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周世平先生通知,获悉周世平先生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周世平	是	36,000,000	2016年7月13日	2019年7月12日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1.05%	融资担保

二、大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6年7月13日,周世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9,539,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4%,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为3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3%。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6-064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作意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意向概况
201